

南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新野县博物馆安全防范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新野政采公开-2025-16

标段编号: 新野政采公开-2025-16

采购人: 新野县博物馆

采购代理机构: 嘉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新野县博物馆安全防范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新野县博物馆安全防范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xinye.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新野政采公开-2025-16
2. 项目名称：新野县博物馆安全防范工程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1098295.99 元
最高限价：1098295.99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新野政采公开-2025-16-1	新野县博物馆安全防范工程项目	1098295.99	1098295.99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2）采购内容：新野县博物馆安全防范工程（详见招标文件）
 - （3）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以签订合同为准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

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____万元或预留____%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进口产品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可以提供近期财务报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近一年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 658 号令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3.8. 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格式自拟）；

3.9.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6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6 月 19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xinye.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0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xinye.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0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xinye.gov.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人须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7。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开启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 分钟内）弃，将被退回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请各位潜在投标人登录“新野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新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野县博物馆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解放路

联 系 人：王朝阳

联系方式：138038749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嘉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北海路与星林路交叉口向南 150 米路西

联 系 人：赵欣

联系电话：19037275979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赵欣

联系电话：19037275979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要求
视频监控				
一	前端设备			
1	200万定焦智能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台	35	1. 最大分辨率不小于1920x1080@25fps。（检验报告证明） 2.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0.002lx，黑白不大于0.0002lx。（检验报告证明） 3. 内置GPU芯片，麦克风，扬声器。（检验报告证明） 4. 支持白光补光、红外补光，在开启白光灯进行补光时，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检验报告证明） 5. ★支持智能报警防干扰功能，智能分析行为类型为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时，报警检测目标设置为人体或车辆时，光线明暗变化，篮球滚动，狗行走，树摇晃，不触发报警。（检验报告证明） 6. ★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声音报警。报警声音类型不低于 12 种，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检验报告证明） 7. ★可对出现在监控场景内的两眼瞳距不小于19像素的人脸进行检验，并叠加目标提示框。（检验报告证明） 8. ★可同时对经过设定检测区域内的不低于10 个行人进行人脸检测、跟踪、评分和抓拍。可筛选和抓拍最佳人脸图片存储及上报中心。抓拍图片数量、大小可设，支持上传全景照。（检验报告证明） 9. 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OTP写入保护机制，uboot的FLASH存储空间应采用防篡改功能。若非法修改FLASH中的内容，可提示异常报错，uboot无法正常启动。（检验报告证明） 10. 支持固件安全检验功能，摄像机uboot应采用加密存储，通过离线烧写存储器方式写入的uboot执行程序，不能被硬件微引导程序加载执行。（检验报告证明） 11. 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uboot、OS、应用软件逐级校验功能，非法篡改的uboot、OS、应用软件固件包，不能通过命令行、浏览器、客户端方式进行升级。（检验报告证明） 12. 支持1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1个SD卡槽，1个DC12V电压输出接口，支持DC12V或POE供电。（检验报告证明） 13. IP66防护等级。（检验报告证明） 14.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人脸识别摄像机	台	2	1. 分辨率不小于2688×152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500TVL。（检验报告证明） 2. ★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检验报告证明） 3. ★设备应内置GPU芯片。（检验报告证明） 4. 设备应内置≥2个麦克风、≥1个扬声器。（检验报告证明） 5.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0.0002 lx，黑白不大于0.0001 lx。（检验报告证明） 6. 需支持三码流技术，主码流最高不小于2688x1520@25fps，子码流不小于704x576@25fps，第三码流最大分辨率不小于为1920x1080@25fps。（检验报告证明） 7.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H.265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0%。（检验报告证明） 8. 支持亮度异常、清晰度异常、花屏、雪花、偏色、画面冻结、增益失衡、画面抖动、条纹干扰、信号丢失、视频遮挡、光晕、紫边等故障报警功能。（检验报告证明） 9. 支持周界防范功能，当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报警布防开启后，出现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目标时能触发报警，当检测区域中篮球滚动、小狗移动、树叶晃动及光线明暗变化时不会触发报警。（检验报告证明） 10.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40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人脸检出率不小于99%。（检验报告证明） 11. ★采用金属外壳。（检验报告证明） 12. 需支持IK10以上防暴等级。（检验报告证明） 13. 需支持IP67以上防护等级。（检验报告证明） 14. 应具有≥1个RJ45网络接口，≥2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3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1个RS485接口，≥1个DC12V输出接口。（检验报告证明） 15.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应符合GB/T 17626.3-2006中试验等级3的规定。（检验报告证明） 16. 传导骚扰极限值应符合GB/T 9254-2008中等级A的规定。（检验报告证明） 17. 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检验报告证明） 18.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智能鹰眼摄像机（含配套电源）	台	2	1. ★全景通道最高分辨率不小于11040 × 3616，细节通道最高分辨率不小于2688 × 1520。（检验报告证明） 2. 全景通道内置≥8个镜头、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的CMOS传感器，细节通道内置≥1个镜头，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的CMOS传感器。（检验报告证明） 3. ★设备在全景拼接模式下，垂直视场角不小于110°，水平视场角不小于360°。可将8个全景视频图像进行拼接，实现不小于360°拼接画面显示，并抓拍拼接后的图片。（检验报告证明） 4. 内置细节镜头，支持不小于40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240mm。（检验报告证明） 5. ★设备具备双安装接口，一个为快速旋转安装接口，一个为多孔稳定安装接口。（检验报告证明） 6. ★内置不少于3个GPU芯片。（检验报告证明）

				7. 支持智能行为分析功能，智能分析行为类型为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支持行为分析触发后联动聚焦、联动目标跟踪、报警上传等多种报警触发方式。（检验报告证明） 8. 设备在全景视频图像中点击或框选移动目标至设备开始转动的时间小于0.3s，全景图像检测到且框选出移动目标至设备开始转动时间小于0.3s。（检验报告证明） 9. ★设备支持画中画功能，可通过IE浏览器在细节图像中叠加全景视频图像进行预览。（检验报告证明） 10. 设备具有偏色矫正功能，可通过手动或自动的方式对采集到的视频进行偏色矫正。（检验报告证明） 11. 开启补光灯，可识别距设备不小于300m处的人体轮廓。（检验报告证明） 12. 设备需支持≥1个北斗模块、≥1个RJ45网络接口、≥1个光纤接口、≥7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1个RS485接口、≥1个SD卡槽。（检验报告证明） 13. 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检验报告证明） 14.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电梯专用摄像机	台	1	1. 支持≥2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检验报告证明） 2. 支持不小于300米PoE供电及网络传输。（检验报告证明） 3. 需支持内置≥1个麦克风，≥1个扬声器，≥1个RJ45网络接口。 4. 支持电源电源在DC12V±25%范围内变化时正常工作，支持PoE供电。（检验报告证明） 5. 水平分辨力不小于1000TVL。（检验报告证明） 6. 最低照度彩色不小于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不小于11级。（检验报告证明） 7. 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可将H.264格式设置为Baseline/Main/High Profile。（检验报告证明） 8. 宽动态不小于106dB。（检验报告证明） 9. 具有RTSP和WEB认证模式，具有RTSP认证、WEB认证摘要信息加密设置，加密算法可设置为MD5、SHA256及MD5/SHA256。（检验报告证明） 10. 具有数字降噪、镜像功能、电子放大、可伸缩编码SVC、透雾等功能。（检验报告证明） 11.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H.264或H.265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0%。（检验报告证明） 12. 红外（激光）摄像机在10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检验报告证明） 13. 支持对镜头进行手动调节，水平-15°~15°，垂直0°~75°。（检验报告证明） 14.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摄像机电源	台	1	国标, 12V1A 输出, Φ2.1 圆头, 桌面式, 输入 350mm, 输出 800mm 输入电压: AC170V~240V

6	半球吊装支架	个	23	1 米~1.6 米
7	鹰眼摄像机吊装支架	台	2	智能鹰眼摄像机配套使用
二	传输设备			
1	48口POE交换机	台	1	1. 网管型交换机，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44\text{Mpps}$ ； 2. ≥ 48 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交换机(支持POE/POE+，POE功率370W)， ≥ 4 个SFP+万兆光口； 3. 支持VLAN、ACL、端口镜像、端口聚合等功能，支持睿易APP和MACC云平台统一管理。
2	48口三层交换机	台	1	1. 网管型交换机，交换容量 $\geq 758\text{Gbps}/7.58\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148\text{Mpps}/222\text{Mpps}$ ； 2. ≥ 48 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交换机， ≥ 4 个SFP+万兆光口； 3.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ACL、端口镜像等功能，支持睿易APP和MACC云平台统一管理
3	电梯无线网桥	台	1	1. 单频需支持 2.4G 无线网桥套装， 内置定向天线 2. 推荐桥接距离 100 米，最大桥接速率可达300Mbps 3. 包装包含摄像头端和录像机端两个设备，出厂默认配对，无需配置即可使用。
4	光模块	台	2	千兆单模光纤模块，适用于 POE 交换机
5	光纤盒	个	3	4 口含尾纤及跳线
6	设备箱	台	2	400*300*180 含空开、排插、接线排等
7	光纤收发器	对	2	光口千兆SC/电口10/100M/1000M单模/20KM
三	后端设备			
1	管理电脑	台	1	CPU: I7以上CPU 内存: $\geq 8\text{GB}$ 硬盘: $\geq 1\text{TB}$ 显示器: ≥ 22 英寸 显卡: $\geq 2\text{G}$ 独显 含键鼠
2	监控管理软件	套	1	1. 支持对用户、角色、组织、区域、人员、车辆、卡片、设备等基础资源进行管理调配。 2. 最大支持不小于200000个用户管理，最大支持不小于500个用户并发登录请求以及不小于5000个用户同时在线。 3. 支持用户权限管理。 4. 支持用户密码有效时间段进行设置管理，支持用户IP绑定，指定IP地址用户才能登陆平台。 5. 最大支持管理不小于1000000个人员，每个人员可涉及人脸、指纹、卡。

				6. 支持通过资源包方式扩展区域、人员、组织、车辆字段属性。 7. 支持人员信息采集途径，并支持人脸照片质量评分。采集途径包括： ①通过多功能采集设备在线采集人脸、指纹、身份证信息； ②在公网或内网环境下，通过APP方式实现人脸照片采集； ③通过人证比对设备实现离线或在线自助采集人脸照片； ④通过平台批量导入人脸照片，人脸照片可通过人脸照片预处理工具校验照片命名、大小和质量是否符合规范（需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 支持IPv6网络适配，支持IPv6网络环境下平台部署，并支持用户以IPv6的方式进行平台访问和业务应用实现；支持通过IPv6的方式添加视频设备、停车场出入口设备、门禁设备等。 9. 支持在预览监控点画面时进行一键上墙、云台控制、语音对讲。 10. 要求支持视频画面叠加水印，包括视频预览、录像回放、即时回放、录像剪辑、手动录像和录像下载时叠加。 11. 支持设备录像回传至中心存储，可以支持计划回传和手动回传两种模式。 12. 支持特殊卡（行动不便人员卡、黑名单卡、胁迫卡、超级卡）、多重认证、首卡常开、反潜回、多门互锁等应用； 13. 支持人脸建模的批量下发，支持全量下发和增量下发； 14. ★多重认证的方式支持前端设备认证+超级权限认证开门，认证分组内的成员按照设定的认证顺序在设备上完成认证后，再通过刷超级卡或输入超级密码认证后开门； 15. ★支持特征搜图，对人脸图片进行检索，检索结果支持列表模式和地图模式，地图模式可以按照时间顺序形成人脸行动足迹，用于描述目标人员在该区域的移动路线。 16. ★支持特征搜图多图模式，上传一张图片中有多个人脸，系统可以支持搜索多个目标人脸，最大不超过五个。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32路智能分析 硬盘录像机	台	1	1. ★设备应具备≥2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2个RJ45 千兆网络接口；≥2个USB2.0接口、≥2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可接入RS485键盘）、≥1个eSata接口；≥1个CVBS接口；具有≥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4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内置不小于9块SATA3.0接口硬盘。（以检测报告为准） 2. 支持最大接入带宽不低于320Mbps，最大存储带宽不低于320Mbps，最大转发带宽不低于256Mbps（以检测报告为准） 3. 可同时解码输出不低于32路2MP、H.265编码、25fps、1920×1080格式的视频图像（以检测报告为准） 4. 设备应支持不低于4路通道输出，包括HDMI1、HDMI2、VGA1、VGA2，各输出口均支持显示系统主菜单，且均可分别进行预览、回放、配置等操作；单个HDMI接口最大支持8K（7680×4320）输出，HDMI1和HDMI2同时支持异源4K（4096×2160）输出（以检测报告为准）

			5. ★支持报警事件、异常事件计数提醒功能，以图标形式在监控界面上提醒用户，异常事件包括硬盘满、硬盘错误、网络断开、IP 冲突、非法访问、视频信号丢失、录像/抓图异常、IP 通道冲突、热备异常、子码流分辨率/码率超限、配件板异常、硬盘高温异常、硬盘低温异常、硬盘坏块异常、硬盘撞击异常、硬盘严重故障异常、无码流异常等（以检测报告为准） 6. ★可接入带有温度报警、烟雾报警、障碍物遮挡报警、移动报警、防拆报警、紧急报警的智慧消防摄像机进行报警联动（以检测报告为准） 7. 可实现高空抛物检测区域的隐私保护，自动过滤屏蔽区域内的抛物目标，支持设置最多8个隐私遮蔽区域；可手动预标定楼层，报警后自动匹配画面中疑似抛物的楼层信息（以检测报告为准） 8. 支持音视频动态调整组合分配功能，可将任一路音频与任一路视频组合成复合流编码（以检测报告为准） 9. 支持不低于16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不低于32路图片流人脸识别。（以检测报告为准） 10. 人脸库建模成功率不低于 99.99%。（以检测报告为准） 11. ★支持不低于12路实时视频结构化分析（以检测报告为准） 12. 支持周界报警过滤功能，对IPC上报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在特定条件下，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支持设置检测目标类型，包括人体、车辆。最大支持32路（以检测报告为准） 13. ★支持常规距离、中距离、远距离三种检测模式；根据不同的检测距离，在配置界面给出最小可检出人体目标尺寸，单个通道最多同时支持 4 种周界报警模式，每种模式最多同时支持 4 个警戒区域（以检测报告为准） 14. ★人脸在低头角度不超过 20°，左右侧脸不超过 45° 情况下，人脸检出率不小于98%（以检测报告为准） 15. 2个 GPU 条件下，人脸库建模速度不低于 125张/秒（以检测报告为准） 16. 可接入非智能IPC、人脸抓拍机、客流相机实现客流统计功能（以检测报告为准） 17. 支持多通道自由分组，可根据IPC点位部署的物理位置动态调整客流统计分组，同一个IPC点位支持被不同分组使用；最大支持4个客流组，每个客流组最大支持16个IPC（以检测报告为准） 18.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16路智能分析 硬盘录像机	台	1 1. 设备需具有≥2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1个CVBS接口、≥2个RJ45 千兆网络接口；≥2个USB2.0接口、≥2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可接入RS485键盘）、≥1个eSata接口；1+1冗余电源；具有≥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9路报警输出接口（其中第9路支持受控直流12V输出）、具有≥1路直流12V输出接口（12V 1A）、可内置不低于8块SATA接口硬盘。（以检测报告为准） 2. 支持最大接入带宽不低于256Mbps，最大存储带宽不低于256Mbps，最大转发带宽不低于256Mbps（以检测报告为准）

				3. 支持不低于4通道输出，包括HDMI1、HDMI2、VGA1、VGA2，各输出口均支持显示系统主菜单，且每路均可分别进行预览、回放、配置等操作；HDMI1和HDMI2支持同时4K（4096×2160）异源输出，或最大单路8K（7680×4320）和1080P（1920×1080）异源输出（以检测报告为准） 4. ★可实现高空抛物检测区域的隐私保护，自动过滤屏蔽区域内的抛物目标，支持设置不低于8个隐私遮蔽区域；可手动预标定楼层，报警后自动匹配画面中疑似抛物的楼层信息（以检测报告为准） 5. ★支持音视频动态调整组合分配功能，可将任一路音频与任一路视频组合成复合流编码（以检测报告为准） 6. 可接入不低于16路高空抛物行为检测摄像机，支持在预览界面实时展示高空抛物事件轨迹并弹窗回放轨迹信息（以检测报告为准） 7. 可手动预标定楼层，报警后自动匹配显示画面中疑似抛物的楼层信息（以检测报告为准） 8. ★支持用户名与IP地址或MAC地址绑定，绑定后只允许固定IP或MAC地址的固定用户名在固定PC端进行登录操作（以检测报告为准） 9. ★安全日志支持通过日志服务器进行双备份，日志传输过程支持TLS协议传输加密，TLS版本大于等于TLS 1.2（以检测报告为准） 10. ★支持不低于16路人脸以图搜图，可从外部、人脸库、人脸检索结果、人员频次分析结果导入最多不低于10张人脸样本照片并设置相似度（0~100），检索出符合目标相似度的人脸图片，可查看背景图并回放关联录像并导出人脸图片及录像；支持按通道、时间检索人脸图片，支持将检索结果中的人脸图片添加到人脸库；以图搜图结果按相似度从高到低排序（以检测报告为准） 11. 2个 GPU 条件下，人脸库建模速度不低于 125张/秒（以检测报告为准） 12. 可接入非智能IPC、人脸抓拍机、客流相机实现客流统计功能（以检测报告为准） 13. ★支持多通道自由分组，可根据IPC点位部署的物理位置动态调整客流统计分组，同一个IPC点位支持被不同分组使用；最大支持4个客流组，每个客流组最大支持16个IPC（以检测报告为准） 14.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硬盘	块	11	监控专用硬盘，≥8T、3.5英寸
6	高清解码器	台	1	1. 设备应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Linux系统，使用DSP解码。 2. 支持不低于2路3200W、或不低于2路2400W、或不低于4路1200W、或不低于8路800W、或不低于10路分辨率为600W、或不低于16路400W、或不低于32路200W、或不低于64路100W像素的视频图像同时解码上墙，支持对主/子码流区分取流和解码显示。 3. ★支持客户端软件将电脑投屏后，通过设备对电脑进行远程操作。（以检测报告为准） 4. 为保证产品兼容性，需提供设备支持GB/T 28181-2022的证明。 5. 支持全部输出口同时输出不低于3840×2160分辨率的图像。（以检测报告为准） 6. 每个输出口支持任意开窗、漫游；任意1路信号显示画面可进行任意漫游、缩放；可在单屏或多屏

				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最大不少于64层。（以检测报告为准） 7. ★支持不通过IP网络，通过红外遥控器实现解码图像切换、场景切换、屏幕亮度调节。（以检测报告为准） 8. 显控系统设备间支持信息交互功能，通过平台/客户端界面能够查看屏幕运维信息，包括使用时长、序列号、温度、亮度、显示模式，支持下发配置屏幕参数。（以检测报告为准） 9. ★烟雾检测场景：支持接入具有烟雾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检测指定区域内是否有烟雾；当检测到烟雾时，可在显示画面中实时指示烟雾位置，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以检测报告为准） 10. 高空抛物场景：支持接入具有高空抛物检测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高空抛物检测信息叠加，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以检测报告为准） 11. 智能抓拍场景：持接入具有智能抓拍功能的前端摄像机，支持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以检测报告为准） 12. ★热成像检测场景：支持热成像侦测，接入带有火点检测、船只检测、吸烟检测、温度报警功能的IPC，可对前端码流里面的智能信息进行解码并显示，并触发报警弹窗、联动报警输出。（以检测报告为准） 13.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7	液晶拼接屏	台	4	1. LCD显示单元为：≥55“超窄边液晶屏；物理分辨率达到不低于1920×1080，响应时间≤8ms。 2. LCD显示单元物理拼缝≤3.5mm，亮度达到≥500cd/m²，图像显示清晰度≥950TVL，对比度达到不低于1000:1，亮度鉴别等级不低于11级。（以检测报告为准） 3. ★通过控制面板远程无线控制，控制距离最远可支持不小于10m，控制角度范围可支持水平-80°~80°。可进行显示单元开关机、亮度调节等操作。（以检测报告为准） 4. ★可通过控制面板进行监控场景切换，最大可支持切换场景数不低于4个，场景切换时间≤2s，过程中无黑屏、闪屏现象。 5. LCD产品制造商作为起草单位参与国家标准GA/T 1084-2020《大型活动用拼接显示系统通用规范》的起草 6. ★显控系统设备间支持信息交互功能，通过平台/客户端界面能够查看屏幕运维信息，包括使用时长、序列号、温度、亮度、显示模式，支持下发配置屏幕参数。（以检测报告为准） 7. ★显控系统支持通过自动识别屏幕的行列号信息，能根据行列号信息，自动生成对应的电视墙规模和绑定输出口关系，无需手动一对一设置输出口和LCD屏幕的对应关系。（以检测报告为准） 8. ★显控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根据信号源类型和显示位置，自动配置信号源所在屏幕的显示场景模式。（以检测报告为准） 9. 显控系统支持远程开关机控制，支持拼接墙整墙的开关机、定时开关机操作。（以检测报告为准）

				10. 所投LCD制造商应具有较强的实验室检测能力，具备信息技术设备关于电源端子传导骚扰：GB/T 9254 系列标准及静电放电抗扰度：GB/T 17799.1系列标准的测试能力。（提供国家认可的中心实验室认证证书复印件及体现检测范围内容相关证明项） 11. 测试温度：Tmia-5℃~Tmra45℃； 保持时间：每个温度点保持2h，总共进行4个循环； 测试结果：设备工作正常，性能功能无异常。（以检测报告为准） 12.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8	高清线	根	4	8 米 HDMI
9	拼接屏支架	套	1	铝合金支架
10	操作台	套	1	三联操作台
11	42U标准机柜	台	2	42U，宽 600*深 600*高 2000，含托盘、风扇等
12	配线架	个	2	24 口配线架
13	理线器	个	2	1U 理线器
四	线缆管材			
1	信号线	箱	6	UTP.Cat5e
3	电源线	米	200	RVV2*1.0
4	光纤	米	200	室内单模 4 芯光纤
5	穿线管	米	550	JDG20
6	桥架	米	100	200*100 槽式桥架
7	桥架	米	10	50*25 金属线槽
8	辅材	项	1	含胶带、水晶头等
入侵报警系统				
一	前端设备			
1	双鉴探测器	个	22	1、有线双鉴探测器（壁挂） 2、使用环境：室内 3、探测距离：≥12米

				4、探测角度： $\geq 90^\circ$ 5、探测速度：0.2-3m/s 6、报警输出：IO输出（常闭NC），支持防拆报警 7、支持采用被动红外（PIR）+微波+智能算法探测技术 8、智能算法：须不受环境温度变化影响（温度补偿及灵敏度自适应） 9、支持手动配置灵敏度 10、支持光学密封设计，防飞虫或爬虫进入探测器引起误报 11、支持防宠能力：支持开启宠物过滤模式（30Kg及以下） 12、板载线尾阻：含板载电阻，防止探测器线路被短路或开路而失效，提升系统安全性
2	吸顶式双鉴探测器	个	20	1、设备类型：有线双鉴探测器（吸顶） 2、使用环境：室内 3、探测距离： ≥ 12 米 4、探测角度： $\geq 360^\circ$ 5、探测速度：0.2-3m/s 6、报警输出：IO输出（常闭NC），支持防拆报警 7、支持采用被动红外（PIR）+微波+智能算法探测技术 8、智能算法：须不受环境温度变化影响（温度补偿及灵敏度自适应） 9、支持手动配置灵敏度 10、光学密封设计：支持防飞虫或爬虫进入探测器引起误报 11、支持下视窗防护，避免近距离探测死角 12、板载线尾阻：含板载电阻，防止探测器线路被短路或开路而失效，提升系统安全性
3	红外幕帘探测器	个	1	1. 探测方式：被动红外； 2. 探测距离： ≥ 5 m； 3. 探测角度： $\geq 5^\circ$ ； 4. 透镜扇区： ≥ 28 ； 5. 测速范围：0.2~3m/s； 6. 灵敏度：自动； 7. 抗环境光： ≥ 6500 lux； 8. 支持数字温度补偿； 9. 支持智能算法； 10. 支持防拆保护； 11. 支持方向识别； 12. 指示灯：蓝色(报警)；

4	震动探测器	个	39	通用震动探测器,CCC 认证探测半径 ≥ 5 米
5	吸顶式驻波探测器	个	32	最大监控范围不小于30 平方米（吸顶安装）;最小监控范围：不小于 2 立方米 10V/m 1-2GHZ ； 射频抗干扰度：20V/m 10-1000MHZ；可探测的入侵物体移动速度范围 0.02 米/秒—1 米/秒；声波频率： ≥ 40 KHZ；红外探测器：高灵敏数字八元传感器
6	小型驻波探测器	个	14	工作电压：9.5V~15.5V DC 防护空间：0.3-3.0 立方米（最大防护空间尺寸长 2 米 X 高 1 米 X 宽 0.8 米，必须是向内开门报警。）
7	八防区扩展模块	个	8	1、防区数量： ≥ 8 个 3、通讯接口：M-BUS 4、通讯线材：RVV2*1.5 5、通讯协议：M-BUS协议 6、外壳材质：金属 7、使用环境：室内 8、防区扩展：通过RVV线方式接入报警主机，扩展8路有线防区 9、总线无极性：总线接口不区分极性，方便施工安装 10、地址设置：通过拨码方式设置模块地址，拨码地址不能重复
8	防拆开关	个	9	1、外壳材质：金属电镀，镀环保彩锌 2、耐压耐流：耐压 ≥ 100 VDC、耐流 ≥ 500 mA 3、报警输出：IO输出（常闭NC） 4、使用环境：室内 5、安装方式：螺丝固定 6、工作电源：无需供电 7、支持成对门磁被门分开，实现开门报警（采用防铁门磁性干扰设计） 8、动作距离：开门距离 ≥ 35 mm以上触发报警
9	警灯警号	个	6	1、警灯颜色：红色 2、报警音量： ≥ 105 dB 3、硬件接口：红/黑线 4、使用环境：室内/外（IP54室外防水） 6、外壳材质：PC+ABS 7、安装方式：壁挂 8、提供警灯闪烁和报警音频输出，用于提示警情处置 9、支持关闭报警音频输出，仅提供警灯闪烁模式输出 10、可通过内置水平仪调节安装角度，方便调试安装

10	控制键盘	个	2	1、通讯协议：支持RS485 3、传输距离 $\geq 800\text{m}$ 4、支持LCD显示屏 6、操作按键 ≥ 20 个 7、指示灯 ≥ 5 个 8、支持蜂鸣器 9、支持密码、遥控器、刷卡方式对报警系统进行操作指令交互 10、支持对报警系统防区报警状态进行实时指示，包括指示灯变化，提示音变化，文字内容变化等 11、支持对报警系统运行状态进行展示，包括主电源状态、蓄电池状态、防拆状态、子系统布撤防状态，防区状态、扩展模块状态等 12、支持通过胁迫密码进行布撤防管理，并将警情进行中心上报 13、支持防区名称自定义配置，在键盘屏幕中展示对应文字内容 14、配置管理：支持通过键盘对报警主机进行参数配置，包括密码修改、防区类型配置、上报中心参数配置等
11	开关电源	个	8	12V5A
12	前端设备箱	套	8	400*300*180，含空开、接线排、排插等
二	后端设备			
1	管理电脑	台	1	CPU：I7以上CPU 内存： $\geq 8\text{GB}$ 硬盘： $\geq 1\text{TB}$ 显示器： ≥ 22 英寸 显卡： $\geq 2\text{G}$ 独显 含键鼠
2	报警管理主机	台	1	1、操作系统：设备应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 2、防区数量：板载 ≥ 8 路（探测器100m以内），可通过防区模块扩展至256路 3、继电器数量：板载 ≥ 4 路（距离50m以内），可通过继电器模块扩展至256路 4、日志容量： ≥ 4 万条 5、传输距离：双总线，每条总线最长支持不低于2.4Km（每条总线可增加2个中继器扩展至7.2km，总共支持14.4km） 6、硬件接口：RS485 ≥ 1 、MBUS ≥ 2 、RJ45 ≥ 1 ，PSTN ≥ 1 ，4G ≥ 1 ，RS232 ≥ 1 （可接报警打印机） 7、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8、支持探测器/紧急报警装置触发信号接收，进行入侵/紧急报警事件管理

				9、支持当市电断电时，设备可通过蓄电池正常工作8小时以上（需选配蓄电池），并将断电事件进行通知上报 10、支持不低于32个报警键盘接入，包括1个全局键盘和31个子系统键盘 11、支持报警键盘、客户端软件、中心平台进行报警管理操作 12、支持报警键盘、警号、继电器联动、中心平台上报等报警事件指示功能 13、支持报警事件联动，平台控制继电器输出，实现场景化联动输出，实现个性化管理 14、支持断网续传功能，设备离线状态下产生事件在与平台连接后会重新上传 15、支持不低于8个子系统，实现对防区进行分区管理，支持外出布防、在家布防、撤防、消警、旁路等功能 16、支持即时防区、延时防区、紧急防区、超时防区等场景化防区类型设置 17、支持配置文件导出和导入功能，实现参数备份和快速移机 18.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三	线缆管材			
1	网络跳线	条	1	UTP.Cat6、2 米
2	主干电源线	米	300	RVV3*2.0
3	报警信号线	米	800	RVV4*1.0
4	联动信号线	米	200	RVV 2*0.5
5	传输总线	米	300	RVVP2*1.5
6	穿线管	米	1000	JDG20
7	辅材	项	1	含胶带、空开、排插、水晶头、接地支线等
智慧安检系统				
1	联网安检门	台	1	1. 门体显示：采用 ≥ 7 寸液晶屏显示，可展示客流和报警数据 2. 金属门应能对达到或超过限定量的金属进行报警，不应该出现漏报警 3. 通行速度：应不小于 $0.2\text{m/s} \sim 2.0\text{m/s}$ 。当人在规定的通行速度范围内穿过时，应报警测试物正确响应并报警，总探测率应 $\geq 90\%$ 4. 进入探测区后1s，金属门应能发出报警提示，且离开探测区后报警指示延续应 $\leq 1\text{s}$ 5. 应可在1、6、12、18区位模式间切换；系统前后两侧都有LED灯条，可显示引起报警的金属物的高度，在门板左右均可通过LED灯条显示对应报警区域；当有金属物进入检测区域时，该区域对应的指示灯将点亮；当多个区域有报警物时，对应的区域都应显示报警；

				6. 应能记录有效受检人数和发生过警报的人数，并支持复位清零。支持正向反向相加计数、正向反向相减计数和正向反向分别计数，当受检人员的通行速度在0.1m/s-0.4m/s之间时，记录为有效通行，并计数 7. 报警声音：a) 应与非报警声有区别，且非报警时报警指示器不产生任何声音。b) 应能调节音调，以便能明确区分两台相邻探测门的报警。c) 应能从静音到最大声强分档调节，距门0.8m处，最大声强不小于85dB 8. 具备抗相互干扰，相距50cm，并排安置多台安检门，各金属门应能正常工作 9. 将1元硬币以不大于1m/s 速度抛过探测区域时，安检门应给出报警指示，漏报率不大于2%； 10. ★探测区内磁感应强度：在探测区左右边界各方内150mm形成的区域中，任意一点的磁感应强度都不应超过4.5 μT（以检测报告为准） 11. 可一键设置灵敏度，灵敏度等级为0-9999级（以检测报告为准） 12. 样机切换到调试界面时，每个人通过安检门时，可显示出人身上的金属物品对应到每个防区的数值，也可以实时显示当前环境下的每个防区的环境干扰数值（以检测报告为准） 13. 样机显示屏上可实时显示设备的红外状态、网络连接状态、机箱与门板的连接状态、金属信号强度、系统时间（以检测报告为准） 14. ★机箱上安装有金属按键可通过按压按键实现LCD屏显示界面一键切换（以检测报告为准） 15. ★样机门板支持不少于2路报警输出接口，每路报警输出可设置持续事件、常开常闭状态及关联通行方向（可设置正向、反向、双向）（以检测报告为准） 16.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信号线	箱	1	UTP.Cat5e
3	电源线	米	50	RVV3*2.0
4	穿线管	米	30	JDG20
出入口管理系统				
一	前端设备			
1	室内人脸识别器	台	14	1. 设备应采用嵌入式 linux 系统。 2. 前面板防破坏能力应满足 IK07 的要求；结构后壳防破坏能力应满足 IK10 的要求；防水等级应大于IP65；应支持选择嵌入式、壁挂、桌面、立式、人员通道安装； 3. 接口类型：LAN≥1，支持 10M/100M/1000M 网络自适应配置；RS-485 串口≥1 个；输入、输出韦根接口≥1 个（平台可配置）；USB 接口≥2 个，包括 type C 接口、micro USB 接口和普通 USB 连接口（需扩展线）；内置扬声器≥1 个；门锁 I/O 输出≥1 个；门磁 I/O 输入≥1 个；开门按钮

				I/O 输入≥ 1 个；报警 I/O 输出≥ 1 个；报警事件 I/O 输入≥ 2 个；机械防拆开关≥ 1 个；支持 3.5mm 音频输出接口≥ 1 个；支持 micro SD 卡槽扩展；支持 MIC 音频输入采集。 4. 屏幕≥ 7 英寸触摸屏；应采用水滴屏全贴合工艺；玻璃屏占比$\geq 90\%$。屏幕流明度$\geq 600\text{cd/m}^2$；屏幕分辨率应不低于600×1024；屏显下端应具有圆形指示灯，指示灯应支持固定频率的亮起和熄灭（呼吸状态）及识别状态提示。 5. 应采用$\geq 200\text{W}$ 像素双目摄像头，帧率应≥ 25 帧/s；应支持接入 NVR 设备，实现视频监控录像； 6. 应支持根据比对结果，输出开关量信号联动门禁等设备；支持通过 RS-485 接口或 Wiegand 接口外接读卡器，实现刷卡功能；支持通过 RS-485 接口或 Wiegand 接口外接门禁一体机；支持通过网络或 RS-485 与电梯做联动控制；支持联动电梯实现呼梯和楼层权限控制。 7. 应支持在管理中心远程视频预览功能；应支持与管理平台或客户端中心、室内机、管理机、手机 APP 可视对讲功能；应支持配置一键呼叫管理机或室内机的可视对讲功能；应支持与广播主机呼叫对讲功能，实现与广播系统对讲功能；应支持中心广播主机向设备广播喊话； 8. 支持本地非明文存储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支持实时非明文上传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等至管理中心；支持断网续传离线记录非明文数据功能；支持对 USB 导出数据（事件记录及人脸等）应采用非明文方案；支持抓拍图片本地存储功能开启/关闭；支持抓拍图片上传管理平台软件功能开启/关闭；支持设备本地比对结果用户信息脱敏显示功能开启/关闭，即隐藏姓名和工号信息；用户数据及比对记录采用非明文方式导出。 9. 设备接入系统平台后应能支持视频联动报警功能；未授权人员刷人脸时，设备应能支持抓拍图片并实时上报平台预警；系统应具有应急开启的方法，如设备支持接入消防应急信号联动开门；根据设定事件的联动关系，当检测到该事件发生时，应能触发对应的动作。 10. 产品供应商应具有符合 ISO/IEC 27701:2019 要求的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 11. 符合 GB/T24021-2001idt ISO14021:1999《环境管理环境标志与声明自我环境声明（II 型环境标志）》的要求 12. 设备应支持对显示页面进行编辑的功能：1. 应能提供至少 5 种页面类型进行选择，每种页面均能插入文字和图片；2. 应能调整插入文字的位置和大小，具有修改文字大小、字体颜色、背景填充、对齐格式等操作；3. 应能调整插入图片的位置和大小，具有背景填充功能。 13.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2	出门按钮	个	2	1. 塑料面板； 2. 最大耐电流 1.25A，电压 250V； 3. 输出支持常开；
3	双门电磁锁	把	7	1. 最大静态直线拉力$\geq 280\text{kg} \pm 5\% \times 2$； 2. 满足消防要求，断电开锁； 3. 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绿灯为上锁状态）； 4. 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 接点；

				5. 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
4	单门电磁锁	把	1	1. 最大静态直线拉力 $\geq 280\text{kg} \pm 5\%$ ； 2. 满足消防要求，断电开锁； 3. 具有电锁状态指示灯（红灯为开锁状态，绿灯为上锁状态）； 4. 支持锁状态侦测信号（门磁）输出：NO/NC/COM接点； 5. 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
5	电锁电源	块	4	DC12V5A
6	电锁电源	块	4	DC12V10A
二	后端设备			
1	管理电脑	台	1	CPU：I7及以上CPU 内存： $\geq 8\text{GB}$ 硬盘： $\geq 1\text{TB}$ 显示器： ≥ 22 英寸 显卡： $\geq 2\text{G}$ 独显 网卡： ≥ 2 含键鼠
2	管理软件	套	1	包含在视频监控总平台
3	人脸录入发卡器	台	1	1. 设备应采用不小于3.97英寸LCD触摸显示屏，屏幕支持多点触控操作，屏幕流明度 $\geq 350\text{cd}/\text{m}^2$ ，分辨率不小于480*800，屏幕防暴等级 $\geq \text{IK04}$ 。（检验报告证明） 2. 设备应采用嵌入式Linux系统，具有用户卡号、人脸等用户信息采集登记。（检验报告证明） 3. 设备采用高清双目宽动态相机（可见光摄像头 ≥ 1 ，红外摄像头 ≥ 1 ），最大分辨率不小于：1920×1080。（检验报告证明） 4. 设备本地用户库存储容量不少于2000张，支持每个用户10张卡信息登记。（检验报告证明） 5. ★设备具有丰富的硬件接口，应不少于以下硬件接口及能力：LAN ≥ 1 ；WiFi ≥ 1 ；USB ≥ 1 ；TypeCUSB ≥ 1 ；扬声器 ≥ 1 ；PSAM卡槽（小） ≥ 3 ；PSAM卡槽（大） ≥ 1 ；电源接口 ≥ 1 。（检验报告证明） 6. ★支持红外及白光灯补光；支持设置红外及可见光补光灯亮度；人脸采集距离：0.3~2m；3. 人像采集时间： $\leq 200\text{ms}$ 。（检验报告证明） 7. 设备支持以下采集方式：用户卡号、人脸；支持普通CPU卡、国密CPU卡发卡授权；支持人脸防假体攻击功能检查，对电子照片、视频人脸不能进行人脸认证登录；（检验报告证明） 8. 适用温度范围： -10°C 至 50°C ；恒温湿热 $+4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RH93%、48h。（检验报告证明） 9.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三	线缆管材			
1	通讯线	箱	4	UTP.Cat5e
2	电源线	米	200	RVV2*1.0
3	信号线	米	100	RVV2*0.5
4	控制线	米	100	RVV4*0.5
5	穿线管	米	500	JDG20
6	辅材	项	1	含胶带、空开、排插、水晶头、接地支线等
巡更系统				
1	管理电脑	个	0	(与门禁系统共用)
2	巡更钮	个	10	1. 巡更功能：搭配感应式巡更棒使用，用作在标记地点位置巡更； 2. 读卡技术：感应式射频读卡，内置唯一ID卡号，防止作弊； 3. 外观特点：自带夜光功能，提示标贴；
3	人员卡		2	1. 读卡技术：感应式读卡，感应距离3-5cm无需接触。 2. 区分方式：内置不可修改的ID码，ID卡序列号具有唯一性，区分巡逻人员。方便查阅巡检考核数据。 3. 巡更功能：与感应式巡更器配合使用，识别巡逻人员信息；
4	巡更棒		2	1. 设备应采用铝合金材质，防水抗摔 2. 支持3种不同灯光模式，可通过灯光按键切换； 3. 使用非接触125KHz读卡方案，读卡距离3cm-5cm，读卡速度<0.1秒； 4. 读卡成功后有灯光和蜂鸣提醒 5. 支持存储不少于60000条巡检记录 6. 使用USB数据线传输通讯 7. 支持重复识别时间间隔：相同点位1分钟1次； 8. 可单机搭配巡更客户端使用，也可搭配联网版应用服务组件使用 9. 防护等级不小于IP55 10. 可通过巡更棒识别后、客户端获取巡更点 11. 支持巡更点设置，设置巡更线路、巡更计划、数据统计等功能
5	巡更管理软件	套	1	巡更管理应用，利用门禁点、报警器等设备作为巡更点，完成区域内的巡更任务。主要提供巡更点管

				理、巡更计划、单兵巡更、巡更信息查询和统计分析等应用。 一、提供巡更点管理应用 1、支持将门禁读卡器、报警器、近距离射频识别、二维码作为巡更点； 2、支持自定义扩展巡更点类型； 二、提供巡更计划管理应用 1、支持设置巡更路线，巡更方式包括：全无序、仅首点有序、仅首尾有序、全有序间隔无限制、全有序间隔相同误差相同、全有序间隔误差自定义； 2、支持设置巡更计划，可按巡更计划生成巡更排班； 3、支持假日设置，可设定不巡更的假日时间； 4、支持巡更短信提醒，可通过短信的方式提醒巡更员按时执行巡更计划； 三、提供单兵巡更管理应用 1、支持单兵上查询所有巡更排班信息，可查看巡更排班执行情况和详情； 2、支持查询巡更员巡更计划详情，包括巡更时间、方式、类型； 3、支持确认是否执行离线巡更、离线巡更记录、联网上传离线巡更情况等； 4、支持巡更事件信息上报平台； 四、提供信息查询及统计分析应用 1、支持排班信息查询，并可导出查询结果； 2、支持巡更历史查询，并可导出查询结果； 3、支持巡更统计分析，可按巡更路线、巡更点、巡更员查看选定巡更时段内的统计分析，并可导出统计分析结果； 五、支持离线巡更 1、当巡更点网络异常时，巡更员可正常执行巡更任务，待网络恢复后，巡更事件上报平台更新巡更状态。
6	辅材	项	1	含胶水、填充料、夜光标签等；
紧急广播及求助系统				
一	前端设备			
1	吸顶式明装扬声器	台	12	1. 额定功率（100V）：≥3W 2. 额定功率（70V）：≥1.5W 3. 灵敏度≥92dB 4. 频率响应：110Hz-16KHz 5. 喇叭单元：≥4"×1

2	求助对讲前端分机	台	5	1. 支持一键求助对讲功能，实现与呼叫中心、值班室等区域话筒全双工对讲。 2. 支持一键求助功能，可设置成呼叫值班室对讲话筒；支持一键报警功能，可选择本终端用于报警任务触发设备。支持免提通话，支持接收广播功能。 3. 具有≥ 2路短路输入接口，≥ 1路短路输出接口，支持≥ 1路线路输出接口。支持巡更设备对接短路输入接口，支持自定义设定辖区安保巡逻签到时间。支持面板按键触发联动短路输出接口或铃声报警，可用于监控短路联动，或紧急时间提示。 4. 支持面板拆卸报警功能，面板拆卸报警的同时联动本地和远程多台设备短路输出，可用于接驳警铃或警用报警号角。 5. 内置麦克风，内置$\geq 3W$全频扬声器。 6. 支持压接式直流供电接口。 7. 所投求助对讲前端分机产品制造商需具有符合IECQ-QC080000标准的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对讲分机底盒	套	5	底盒尺寸：（L×W×D）123×72×32mm 墙体开孔尺寸（LxWxD）：126x75x31 mm
二	后端设备			
1	IP 网络功放终端	台	1	1. 设备采用标准≥ 19英寸机架设计，带有LCD显示屏。 2. 内置≥ 1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 3. 支持≥ 1路线路输入和≥ 1路话筒输入接口，可独立调节音量。 4. 支持高低音调节电位器控制。 5. 具有≥ 1路EMC输入接口，具有最高优先级。 6. 具有≥ 1路音频输出接口。 7. 具有≥ 1路三线制强切输出接口，无需强切电源。 8. 集成数字功放，功率$\geq 60W$；支持定压方式输出。 9. 支持通过后台JX软件对终端进行远程固件升级。 10. 具有≥ 1路RJ45网络接口，$\geq 100Mbps$传输速率。 ★11. 自带≥ 1路$\geq 100V$定压功率备份输入接口，可组成一主多备、多主一备、多主多备的公共打铃系统。（以检测报告为准） ★12. 内置主备切换检测模块，断网断电以及本机故障时≤ 0.3秒内切换到备份功率输入，主备切换过程无卡顿、不掉字。（以检测报告为准） ★13. 所投IP网络功放终端产品制造商获得国家级或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的证书，须提供证书或官网截图等相关证明文件。 14.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需提供具备“CNAS”或“CMA”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寻呼话筒	台	1	1. 设备应采用话筒桌面式设计，带有显示屏，带触摸控制功能；显示屏自带数字键、功能键，支持通过触摸呼叫广播，支持呼叫分区及多个分区，呼叫全区广播；可支持≥ 10个按键自定义一键呼叫广播功能。 2. 内置≥ 1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具有≥ 1路RJ45网络接口，$\geq 100\text{Mbps}$传输速率。 3. 支持监听任意终端功能，内置$\geq 2\text{W}$全频扬声器，实现双向通话和网络监听。 4. 具有≥ 1路音频线路输入接口，支持采集播放功能；具有≥ 1路音频线路输出接口，可外接功率放大器。 5. 支持直接操作呼叫或对讲任意终端，支持通过话筒广播呼叫功能，广播延时$\leq 100\text{ms}$。 6. 支持多种呼叫策略，包括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支持自定义接听提示音，支持转移时间、无人接听时间、呼叫等待时间自定义。 7. 具有≥ 1个3.5耳机接口、≥ 1路3.5话筒输入接口。 8. 具有≥ 1路短路输出接口、≥ 1路短路输入接口。
3	消防采集器	台	1	1. 机柜式设计，拉丝铝合金面板。 2. 设备应采用嵌入式计算机技术和DSP音频处理技术设计。 3. 支持≥ 16路消防短路信号输入接口。 4. 面板支持一键取消任务。 5. 支持后台设置报警策略，可为每路短路信号输入端口配置报警策略，关联联动的终端及播放曲目等功能。 6. 标配网络接口，全速率连接可达$\geq 100\text{M}$。 7. 短路接口：标准压线接线端子。
4	管理软件	台	1	1. 广播软件是整个系统的运行核心，统一管理系统内所有音频终端，包括寻呼话筒、对讲终端、广播终端和消防接口设备，实时显示音频终端的IP地址、在线状态、任务状态、音量运行状态。 2. 支撑各音频终端的运行，负责音频流传输管理，响应各音频终端播放请求和音频全双工交换，支持B/S架构，通过网页登陆可进行终端管理、用户管理、节目播放管理、音频文件管理、录音存贮、内部通讯调度处理功能。 3. 管理XZ节目库资源，为所有音频终端器提供定时播放和实时点播媒体服务，响应各终端的节目播放请求，为各音频工作站提供数据接口服务。 4. 提供全双工语音数据交换，响应各对讲终端的呼叫和通话请求，支持一键呼叫、一键对讲、一键求助、一键报警通话模式，支持自动接听、手动接听，支持自定义接听提示音。 5. 支持多种呼叫策略，包括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支持时间策略和转移策略自定义设置。支持设置对讲终端呼叫策略，可自定义通话时间0-180S或不受限，可选择是否自动接听，支持自定义选择来电铃声与等待铃声。 6. 支持终端短路输入联动触发，可任意设置联动触发方案和触发终端数量，触发方案包括短路输出、音乐播放、巡更警报。

				7. 编程定时任务，支持编程多套定时方案，支持选择任意终端和设置任意时间；支持定时任务执行测试、设置重复周期。支持定时任务多种音源选择（音乐播放、声卡采集、终端采集）。 ★8. 支持多套定时打铃方案同时启用，每套定时打铃方案支持多套任务同时进行，支持一键启用/停用所有方案。支持定时打铃功能，支持打铃方案克隆，任务执行与停止控制、定时任务禁用与启用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9. 支持定时巡更功能，支持自定义巡更任务的执行时间及重复周期，可自定义指示灯闪烁间隔时间0-30s。 10. 支持今日任务列表查看，管理今日执行的所有定时任务信息和执行状态。 11. 日志记录系统运行状态，实时记录系统运行及终端工作状态，每次呼叫、通话和广播操作均有记录。 12. 支持对≥8路功率分区终端进行功率控制分区设置，通过web页面后台或分控客户端均可设置分区。 13. 支持对终端设置时间显示配置，可设置1-6级别亮度值，可设置断网后不显示时间模式。 14. 支持对终端设置不同的灯光模式，可分别自定义设置红灯亮、红灯灭、绿灯/蓝灯亮、绿灯/蓝灯灭时间0-10S。 15. 支持配置终端冻结时间，在终端被冻结期间禁止终端执行任务。 16. 支持广播、对讲、实时采集、终端监听进行录音；支持文本广播功能，可实现将文本转成语音，支持后台调整语速。 17. 支持后台换肤功能，可根据喜好自由切换皮肤主题。 18. 支持终端明细导出功能，支持通过表格方式导出当前系统终端的配置详情。支持批量修改定时任务的时间、执行终端。 ★19. 后台功能管理模块自定义；首页快捷入口配置，入口数量可提供2*3、3*3、2*4、3*4的排列布局显示。（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20. 支持不低于4x100级自定义配置任务优先级（服务器优先级、任务优先级、用户优先级、终端优先级），满足各种优先级任务自动调度。（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21. 出于信息安全考虑，要求投标的数字化IP网络广播客户端管理软件需通过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二级或以上）保护备案，提供公安机关出具的备案证明复印件。
5	管理工作站	台	0	(与门禁系统共用)
6	监听音箱	套	1	1. 有源音箱应内置高保真扬声器，额定输出功率支持≥2×25W，支持4-8Ω输出阻抗。 ★2. 支持≥1路话筒和≥1路立体声线路输入接口、≥1路立体声线路输出接口，带默音功能，话筒优先于线路输入。具有≥1个麦克风音量调节，≥1个线路输入音量调节，≥2个高低音调节。（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 ★3. 支持≥100V广播输入接口。（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

				4. 具有输出过载、过压、短路保护。 5. 信噪比 $\geq 70\text{dB}$ ，频率响应等同或优于 $40\text{Hz}\sim 20\text{KHz}$ ($\leq \pm 3\text{dB}$)，谐波失真 $\leq 1\%$ 。
三	线缆管材			
1	广播线	米	400	RVS2*1.5
2	联动信号线	米	100	RVV2*0.5
3	电源线	米	100	RVV2*1.0
4	穿线管	米	500	JDG20
5	辅材	项	1	含胶带、空开、排插、水晶头、接地支线等
监控室建设				
1	防静电地板	平方 米	40	600*600*35
2	踏步	套	1	定制
3	接地装置	项	1	含接地线、铜箔、扁钢、静电导线等；
4	UPS	台	1	UPS主机基本要求为：单进单出，双变换纯在线式，功率10kVA。 1 UPS产品应采用数字化控制技术、三电平技术和高频电源变换技术，具有体积小、性能高、可靠性高等特点，使得节能效益显著，大幅减少运营成本。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盖章所投产品的彩页资料。 2 ★输入电压范围：120~275Vac，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盖章所投产品的彩页或样本证明。 3 输入功率因数：100%非线性负载： ≥ 0.99 输入电流谐波：100%非线性负载： $< 5\%$ 投标方需提供泰尔检测报告证明。 4 整机输入频率要求适应50Hz/60Hz的电源频率输入，无需增加任何技术升级收费及选配件，即可满足现场应用要求。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盖章所投产品的彩页或样本证明。 5 输出电压精度： $220\pm 1\%$ 。 6 ★输出有功功率应 $\geq$ 额定容量 $\times 0.9$ kW/kVA即输出PF ≥ 0.9 ，输出端可带更多负载；要求提供泰尔检验报告证明。 7 ★过载能力：125%维持 ≥ 1 分钟，投标方需要提供泰尔检测报告证明。 8 ★整机UPS效率：100%阻性负载： $\geq 90\%$ ，要求提供泰尔检验报告证明。 9 人机操作界面：产品应具有LCD蓝色背光宽屏液晶显示屏，可流程化显示UPS主机的工作模式、工作参数与用户的负载量、电池剩余容量等状态，方便用户对设备进行管理。 10 UPS输入保护：产品应配备有市电输入和旁路输入微型断路器；保护设备运行安全可靠，投标方

				需提供原厂盖章所投产品的图片证明。 11★所投产品标配RS232通信，能够实现通信互联；还可以选配USB通信、SNMP卡、干接点等多类型接口，以实现ups主机监控需求。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盖章所投产品的彩页或样本证明。 12 ★主机具有EPO接口，可在紧急情况实现远程控制，切断ups交流输出，确保安全；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盖章所投产品的彩页或样本证明。 13报警功能：具备电池低压、市电异常、UPS故障、输出过载、输出短路报警功能。 14 ★ 主机输出电压有四个档位，分别为208V、220V、230V、240V输出可调，适应不同负载应用；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盖章所投产品的彩页或样本证明。 15 ★产品电池节数调节范围不小于16~20节，且单节可调，防止单节电池出现故障，能快速去除该电池并最大程度保证系统后备时间。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盖章所投产品的彩页或样本证明。 16. 投标单位需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
5	蓄电池	块	64	120AH/12V，铅酸蓄电池； 1. 产品工作条件要求：蓄电池产品应能在温度:-15~+50℃条件下工作。 2. 蓄电池安全阀开阀压力应满足范围:10~25kPa，闭阀压力应满足范围:10~20kPa； 3. 密封反应效率要求:蓄电池密封反应效率应不低于 97%； 4. 容量保存率要求：蓄电池封置28天后，其容量保存率应不低于97%； 5. 容量一致性：同组蓄电池10小时率容量试验时，最大实际容量与最小实际容量差值≤3.5%； 6. 电池间连续压降：5.5I10放电条件下，ΔU应≤6mV；
6	电池柜	套	2	可装 32 节 120AH 电池，含电池柜内部连接线
7	成套配电箱	套	1	含空开、接线排、三级防雷器；
8	机房内强电布线	批	1	含各类电缆、接线头等
9	辅材	项	1	含胶带、空开、排插、水晶头、接地支线等

二、项目商务要求

1、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质保期：1年

3、付款方式（应符合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压缩各环节时间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宛财购〔2022〕5号）的要求），中标后双方另行协商；

4、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5、验收标准及方式：

5.1 验收标准：中标人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完成验收。

5.2 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6、☐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无样品。

7、☐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无演示。

8、其他要求（如有）：无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工业</u>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20</u> %。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1098295.99元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1份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0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5年0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核心产品	智能鹰眼摄像机（含配套电源）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代理费	☐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计算方法收取。在发放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支付。
投标人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相关规定

电子投标文件 签名或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需加盖电子签章的页面要求，投标人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投标人备选 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递交备选方案
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	上传电子文件要求： 1、投标人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格式）。投标人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4、如中标按照采购人需求提供完整的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需与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共5人组成。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公告	中标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若有异议需在法定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重新招标的其 他情形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采购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甲方”和“乙方”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2.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要求，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109.829599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

（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

8) 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最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新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地址：新野县政府街55号，电话0377-66266089。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 货物及招标文件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 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投标人付费办妥清关、投标人付费运输、保险、安装、测试、调试、培训、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期外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

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2）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 开标：

2.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 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可以提供近期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近一年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企业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1	满足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8、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格式自拟）； 9、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说明：按照新野县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

新财字〔2024〕40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新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三、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2. 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 （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 （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交货安装期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0	质量要求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技术审查

☒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

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优先选择报价低的。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 确定中标人

☐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6）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7）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 （8）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分)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u>20</u>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
		技术参数	30分	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其中技术参数中带“★”为重要指标，供应商若响应文件中每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技术参数中无标记“★”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技术指标，若供应商每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则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方案评价包括项目施工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和资源配备计划三个部分。 1. 项目施工方案（5分）包含但不限于施工方案、实施流程、进度安排、供货周期、安装调试方案等相关内容。 ①项目施工方案内容完整详细，流程清晰合理，具有很强可行性的，得5分； ②施工方案比较详细，流程比较合理、内容较为完整，具有较强可行性的，得3分； ③施工方案简单，流程基本合理，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2	技术部分 (52分)	项目实施 方案	14分	，得1分； ④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未针对本项目或未提供的，得0分。 2. 质量控制措施方案（4分）包含但不限于质量保证措施、人员操作安全、应急响应时间、项目组织架构及分工、各岗位职责分工等相关内容。 ①针对本项目的质量控制措施方案合理、内容明确，措施具有很强可行性的，得4分； ②质量控制措施比较合理，措施具有较强可行性的，得2分； ③质量控制措施一般，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分； ④供应商未提供控制措施方案的，得0分。 3. 资源配备计划方案（5分）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拟投入设备、人员、时间计划等相关内容。 ①针对本项目的资源配备计划方案合理、内容明确，措施具有很强可行性的，得5分； ②资源配备计划较合理，措施具有较强可行性的，得3分； ③资源配备计划一般，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分； ④供应商未提供资源配备计划方案的，得0分。
		售后服务 及培训方 案	5分	1. 售后服务（5分）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服务形式、服务时间、服务计划、服务响应能力等 ①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全面，且响应速度在2小时以内且有很强可行的实质性响应措施的，承诺完整、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 ②方案且有较强可行的实质性响应措施的，承诺完整、符合项目要求的，得3分； ③服务方案一般，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分； ④缺项不得分。
			3分	2. 培训方案（3分）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培训计划等， ①培训方案可行合理、内容完整，具有很强可行性的，得3分 ②培训方案可行合理、内容完整，具有较强可行性的，得2分 ③培训方案一般，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分， ④缺项不得分。
		认证证书	3分	供应商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提供不齐全或未提供者不得分。以上认证要求供应商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否则不予认可。
		企业业绩	6分	供应商需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每提供一份得2分，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业绩材料不得分。本项最多得6分。 注：完整的业绩扫描件应包括中标（成交）公告截图、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含合同首页、金额所在页、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页及详细的货物清单）。

3	综合部分 (18分)	服务团队	6分	1. 本项目服务团队项目经理需具备系统工程与电子技术中级或以上证书；（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为了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运行，项目服务成员应包含材料员、质量员、施工员、安全员、预算员或造价员、资料员等人员，（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拟派人员须为本单位人员，项目经理不可与项目服务人员重复，需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社保证明。（需提供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前三项要求都满足得6分，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软著	1分	为了加强保证数据安全性，体现供应商的履约能力以及售后服务能力，供应商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软著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信用评价	2分	根据《新野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供应商登录“新野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新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诚信评价为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其他不得分。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依据
合计		100分		

备注：严格执行《新野县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六.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 中标通知

1.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1.3 《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 签订合同

2.1 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n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 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 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 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 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本合同文本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_____委托_____（代理机构名称）

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采购文件
2. 响应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响应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响应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响应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_____。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

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

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 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

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

的_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
并在（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
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①向南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②向南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 称：（盖章）

名 称：（盖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时 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 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交货安装期	
免费质保期	年
质量要求	
备注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年月日

所在单位：职务：

身份证：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需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1）提供本单位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可以提供近期财务报表。
（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2. 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新野县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新财字〔2024〕40号的要求，对于县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新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新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__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__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元）	交货时间
1									
2									
3									
4									
...									
...									
...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主要货物指标及性能说明
4. 项目供货方案、服务承诺等
5. 投标人业绩
6. 技术偏差情况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 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
_，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